

证券代码：832201

证券简称：无人机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广东澄星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加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澄星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59,7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取消股票发行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18年8月2日披露了《股票发行方案（修订稿）》，股票发行价格7.85元/股，发行数量不超过1,300万股（包含1,300万股），募集金额不超过10,205万元（包含10,205万元）。公司于2018年1月8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

过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。现根据资本市场的现状及董事会综合考虑意见后，公司决定同意取消本次股票发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59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陈加华、蔡俊彬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广东澄星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1 日